**关于上报2016年教师国内外短期培训计划的通知**

学校各学院（部）：

为加强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学校鼓励教师利用寒暑假时间到国内外进行短期培训，请各学院（部）制定2016年教师国内外短期培训计划，并鼓励广大教师积极参与培训。现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培训时间及对象**

培训时间：寒暑假期间。

培训对象：专任教师和教辅人员。

1. **培训类型**

1、教学教育能力培训：包括以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为内容的短期研讨班、讲习班等。

2、专业课程进修: 各学院（部）根据教学需要，有计划地选派教师到国内外知名大学进行专业课程进修。

3、短期合作科研： 为促进学术交流，选派教师至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进行合作科研。

4、社会实践：各学院（部）根据本单位教学、科研计划组织教师参加国内外实践锻炼，支持培训对象深入社会及企事业单位从事生产、管理、技术推广等社会实践工作。

5、其它国内外短期培训。

**三、各学院（部）职责**

各学院（部）要提高对教师培训重要性的认识，高度重视教师的培训工作，努力创造条件培训教师并营造有利于教师成长的良好环境。

各学院（部）在保证教学科研工作正常开展的前提下，根据本单位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和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需要，制定制订2016年度短期培训计划，积极组织教师到国内外培训进修，培训计划要详述培训内容、时间、地点和要求等，经学院（部）审核后报人事处审核备案。

**四、培训费用**

培训期间的相关费用原则上由各单位先使用本单位原有的培训预算经费，超出本单位培训经费预算的需要学校承担经费的项目须在培训计划中提出。

**五、各学院（部）上报的材料及要求**

1、2016年教师国内外短期培训计划一览表（见附件）。培训计划要详述培训内容、时间、地点等，由单位领导审核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2、各学院（部）2016年的培训经费预算表，加盖单位公章。

请各单位将以上材料于2016年3月25日提交至人事处，电子版发送至 wing@stu.edu.cn。

联系人:陈莹

联系电话：86502340

人事处

2016年3月11日